

“闽越”概念与福建地域文化研究

黄向春

福建在区域性社会文化中具有独特地位，因此在宗族社会、民间信仰、海洋人文及闽台关系等研究中具有重要作用。近年来，随着人类学研究领域的拓展，人们对福建地区的了解日渐丰富，探讨也日渐深入。国内外学者把文化、族群与国家之间的关系作为研究重点，力图揭示地域传统、族群关系的历史内涵、本质特征以及中国传统的国家形态和国家体系的形成过程。

福建地区族群关系的最初形成，可追溯到汉代以前的土著“闽越”，之后是“汉人”的进入及其与闽越“后裔”的互动。闽越国亡后，则是三国时期的“山越”以及唐宋以后的“蛮獠”（畲族）。关于“闽越”概念长期以来存在两种意见：一种意见认为“闽越”是族名，是南方百越系统的地方（福建）支系，是由土著发展而来的；另一种意见则认为，“闽越”是由土著之“闽”与外来之“越”融合而成的。在考古学文化的分析、比较研究中，把“闽越”限定在一个较为具体的时间范



围之内是有意义的，而且是必要的。但从民族史角度而言，“闽越”所具有的地域、文化和历史的意义却远远跨越“闽越族”或“闽越国”的时间界限。因此，在讨论“闽越”的时空界限时，不断使“闽越族”或“闽越国”的文化和历史面貌在整个福建历史长河中得到精确定位，同时，我们不能割断“闽”、“闽越”和“后闽越”时代的延续性。应该看到，“闽越”不仅仅是一个历史概念，还可以是一个分析性概念，它对福建历史文化研究具有重要的意义。

一 作为地域的“闽越”

“闽越”所代表的地域大体与今福建全境相吻合。闽越所具有的地域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也经历了中心地理结构和与周边地域结构关系的演变。“闽”、“越”或“粤”在最早的文献记载中均为泛称，并无地理上的确指。秦置闽中郡，虽为虚设，未行实质性的行政管理，但已使“闽”在地理上开始有了大体的方位，并成为闽越内部中心地理结构的开端。汉代闽越国活动范围主要在闽江流域。这一地区构成闽越地域意义上最早中心，是闽越地域传统的源头，并对汉以后汉人和汉文化的进入以及闽越的开发和“向化”过程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闽越”的地域意义并没有随着闽越国的消亡而消亡，而是继续沿着其自身的逻辑对东南地区发生着影响。

“闽越”作为自然地理区域，其地形地貌特点是以山地为主，素有“八山一水一分田”之称。境内武夷山、鹫峰山、戴云山、玳瑁山、博平岭等山脉均呈东北—西南走向，把整个区域分割成山地、河谷和沿海平原三种地貌类型。与之相对应，闽越生态经济也形成了山地丘陵区、河谷平地区和沿海平原区

三种形态。这种生态经济形态结构对此地域系统（local system）的形成和社会历史发展变化轨迹所产生的影响至少包括以下几个方面：1. 北、西、南三面环山，构成了与内陆腹地的隔离之势，使地域社会成为一个相当封闭和独立的系统。高山阻挡了北方汉人和以中原文化为代表的汉文化的长驱直入，虽不能完全阻止这一过程，但传入的时间、路线、方式、性质、规模等因素因地域系统特征而受到种种影响，已足以使地域内土著因素的发展拥有更长的时间和更大的空间，闽越因此成为华南诸越中最晚一个纳入汉文化体系者，即使在纳入汉文化体系之后，其地域性特征也表现得特别浓厚。2. 区域内的复杂地貌，也严重影响了其内部不同地方、不同群体、不同聚落之间的互动和交流，加上不同地方的土著与汉人、汉文化或其他地域文化接触的方式千差万别，造成了系统内部众多的子系统。这些子系统以不同的方言群为代表，在大方言群内又有众多的分化，因此在华南少见的福建方言的复杂现象有其地域系统的根源。3. 山多田少的自然条件，使农耕的发展受到很大的局限，生计经济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江海资源，“习于用舟，喜食水产”即为其生活传统。然而，随着唐宋以后的经济发展，人口迅速增长所造成压力逐渐显露出来，人口压力所带来的粮食紧缺等资源紧张问题，遂成为此地域社会长期面临和必须加以解决的问题。江海的资源性除了表现为直接提供食物等生活来源外，还表现为可以提供贸易的交通条件。因此，由闽越“习于用舟”的传统延展出海上贸易的另一个生活空间，并成为这一地域社会的另一个传统。

值得注意的是，尽管北、西、南三面呈封闭格局，但东南面却是一个巨大的开口，与沿海平原地带相接的广阔海洋，非



但不是阻隔闽越发展的地理障碍，而且成为其地域社会延伸的重要选择和生存空间拓展的重要方向。从某种意义上说，闽越的海洋腹地远远大于其内陆腹地，海洋性是闽越地域意义的另一主要特征。这一特征所带来的历史影响也是甚为深刻的：“海”在正统性的地域和社群分类中所含有的特殊意味总是与“夷”、“盗”、“寇”和“海国异邦”、“不受羁管”等概念联系在一起。海洋一方面总是成为闽越人摆脱生态困境、逃离苛政羁管、寻求更大生存空间的途径，一方面又始终被历代王朝和正统权力的拥有者视为造成社会动乱和威胁陆居社会的隐患和根源。因此围绕“海——陆”这一地理观念边缘，展开了长时期的社会矛盾、族群冲突、社会整合和文化创造过程。

二 作为文化的“闽越”

无论闽越是属于“印纹陶文化圈”、“石锛文化圈”还是“南岛语系文化圈”，其隐含的地域意义都表明，闽越处于一个多层次的社会文化体系相交织叠加和互动的状态之中。这些体系包括以中原王朝国家的政治体系、以汉文化为正统及其“地方化”的文化体系、以山海相交为特征的生态经济体系以及以土著文化纽带为核心的族群体系。这些体系表现为某一具体社会过程得以展开的核心动力来源，共同对闽越地域社会变迁（特别是其地域认同、文化认同和国家认同的形成、发展和变化）产生重要作用。

正因为如此，“闽越”所具有的文化意义就不仅仅在于它所创造的具有“地方特色”的传统，还在于其在不同体系的交互作用下所扮演的不同角色及其所产生的不同历史影响。

大体言之，“闽越”文化是以属“南岛语系”的闽越土著

族群文化为“底层”的。以土著族群文化与外来的“中原—汉”文化发生互动的方式为主线，闽越文化变迁大致经历了秦汉以前、汉至隋唐、宋至明清三个主要阶段。在第一阶段，尽管考古学的研究表明，石器时代和青铜器时代的闽越并非完全封闭，其文化遗存反映出与中原及于越、楚等周边文化的有限交流，但闽越土著文化显然保持着相当独立状态，属典型的“蛮夷”、“方外”之地。第二阶段，闽越开始了与中原“正朔”的文化和权力体系展开漫长的互动过程，由于汉代闽越势力膨胀，促使汉廷下决心平定之，双方的互动表现为激烈的政治性和军事性冲突，虽然这种冲突没有对土著文化带来毁灭性的打击，但其影响也是明显的（如徙其民、虚其地），并为汉人和汉文化的进入创造了条件。此阶段的后半期，汉人陆续迁入，以汉人为主体的聚落开始形成，经济得以开发，行政体系逐渐建立起来。但总体上，“外来者”与土著之间仍有较大的文化距离和族群界线，两者的融合仅刚刚开始，地域社会的整合也尚停留在政治一体化的层面。在这一阶段，有几个环节是值得注意的：一是“陈元光入闽平峒蛮”，二是“王审知入闽”以及“八姓衣冠（随王审知）入闽”，前者为此后近千年闽越族群关系和社会文化变迁的走向设定了一个基本框架，后者则成为福建地域社会“主流”和“正统”文化史建构的蓝本和源泉。第三阶段，随着社会经济的全面发展以及国家体制在某些方面的微妙变化，闽越地域社会在政治一体化的基础上开始了全面的文化一体化过程，并最终在总体上完成了与“文化中国”的整合，成为其中重要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这一阶段的主要特征表现在，通过代表汉文化正统性及其象征权力的士大夫的长期政治与文化实践，以宋儒理学为核心的杜会文化模式



逐渐取代以土著文化为核心的旧传统，并成为此地域的新传统，土著文化因素成为“底层”并被“隐形化”、“边缘化”，“大传统”与“小传统”的多层面互动格局形成并使地域社会文化变迁呈现出复杂性和多元性。宗族社会的出现即是这一阶段文化实践的产物。

唐宋之后，“闽越”文化变迁的另一个重要方面，就是以“汉——蛮獠（畲）”、“汉——疍”为核心的族群格局形成。这种族群格局的象征意义，在于为地域社会的具体运作（社区的建构、社群的分类、资源的分配等等）确立了一个“中心——边缘”的权力象征体系，“闽越”的“底层”往往成为被不同的社会群体用以想像、创造其他“异己”群体，建构、维持、改变族群界线和族群认同所资利用的素材（因此我们可以看到汉人文献中对“山都木客”、“畲”、“疍”的种种怪诞和贬辱的记述）。族群除了由文化意义上的“特质”所界定外，还是一个生态经济的产物。可见，在闽越没有受到汉人或汉文化渗入而发生生态经济环境的大改变之前，土著社会的族群分化是不明显的，刀耕火种和泛海捕鱼也仅是其多种经济方式和生活来源的一种。只是在此之后，才形成所谓“在山为畲（居峒砦）”、“在水为疍（家浮筏）”（以此逻辑推之则有“在平地者为汉”）的族群格局。显然，在族群分类的背后，是一个地域社会的生态经济形态的分类系统，这一系统所强调的是一种资源配置的权力关系，而汉文化与“闽越”的“底层”文化则是创造这一分类系统，并为其提供合法性、合理性解释的条件和依据。

三 作为历史的“闽越”

闽越在中国国家体系建构史中所处的时空位置，决定了唐

宋以前福建历史的边缘性。此边缘性有两方面的含义：一是在以中央集权王朝“王化”推进为轴心的主流历史过程中，闽越地域社会在很大程度上仍然扮演的是“想像的异邦”的角色，这可以从文献中所反映的历代统治者对这片“烟瘴”之地的态度以及民间神话传说和祖先故事中大量存在的“斩妖除怪”叙事中得到佐证；二是以施坚雅（G.William Skinner）区域体系理论观之，唐宋前福建所在的东南沿海区尚未加入整个国家区域体系的发展过程和兴衰周期，宋元之时，随着经济和贸易的迅速发展，以及朱子理学作为意识形态和士大夫经世理念的推行，福建历史开始走上主流化的轨道。福建不仅成了经济贸易中心，而且由原来的“蛮风蠻雨”之地转变成为“人文蔚起”和“礼仪教化”之方。一系列与此相关的饶有意味的问题是：为何福建地域社会的发展会在宋代出现一个很大的转折？何以获得一个步入主流历史进程的契机？作为一个边鄙之地，为何在入宋后却成了“正统性”文化实践的中心？实际上，对这些问题的回答或多或少都可以在“闽越”的“底层”中找到某些微妙的因素。

由于宋元时期的福建在国家体系建构史和地域社会发展史中所具有的独特地位，因而这段历史也顺理成章地成为福建历史建构和表述中的主流，并成为福建地域社会的象征和某种“怀旧情节”的追忆对象，“闽越”的历史在很大程度上则被“忘却”了。然而，当历史通过文化实践来加以选择记忆时，历史过程与历史记忆、历史表述之间就产生了复杂多变的距离，而这种距离本身又是历史过程的有机组成部分。客家人的历史记忆中多强调其祖先来自或途径“宁化石壁”的经历，结合诸如宁化巫氏始祖拓荒史等众多此类表达某种正统性权力



的，同时又充满了种种“不符史实”的矛盾的“历史”叙述，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一个原属“化外之地”的地方，是如何转变为“化内”、“正统”的认同。在此，经过自秦汉至宋元长时期的历史变迁，“中心”已从“中原”转移到原来的“蛮夷之地”，换言之，原来的“蛮夷之地”已成为“中原”的象征性延伸。这正是一个“闽越”的客观历史过程与其在历史记忆和历史表述中发生意义转变的生动写照。

如果说“闽越”的历史从未彻底断绝和湮灭的话，那么疍民则是“闽越”历史的最后书写者。疍民的族性（ethnicity）直至近现代仍有很明显的表达，“汉——疍”之间的族群界线在沿海地区的社会变迁中长期扮演着重要角色。在此意义上，疍民的研究可以成为“闽越”历史研究的一个最直接的延伸。然而，疍民对自身历史与现状的叙述和解释，可能并不能告诉研究者其族源源于闽越这样一种“合理”的或“真实”的答案，而是恰恰与之相反。晋隆安年间孙恩、卢循揭竿起事，在很大程度上借助了南方土著的族群力量，这些力量的源头可以追溯到三国时“山越”的“宗帅”，孙、卢两人为没落北人士族，但其武力却以水师为主，所率徒党亦多为习于舟楫的南方江海之民，这些江海之民与华南土著族群“疍民”有密切关系。作为晋室眼中的“盗贼妖党”，孙恩、卢循具有族群边界的象征意义，他们转战江河湖海、最终遭到失败的在某种特定历史时期则成为疍民建构其族源史或被建构为“妖党遗种”的重要素材。与“卢循遗种”说一样，不同历史背景下不同地域的疍民，关于其来源有各种不同的说法，如“无诸国遗民”说、“珠玑巷南迁”说、“蒙古族遗裔”说、“陈友谅余部”说以及“南宋遗民”说、“李自成旧部”说等等。这些说法看

似毫无相关性，但却隐含着一个相同的逻辑：都强调他们“原来”的陆居身份，或具有“中心”地位，或为“正统汉人”，或为一方诸侯，或曾称雄一时，他们都是被迫由陆居转为水居的，因而水居的现实并非他们的“本性”，并且拥有重新上岸定居的依据或合法性。从这个意义上说，考证这些说法是否真实就显得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这些历史叙述在“中心——边缘”、“华——夷”结构中所具有的象征意义如何反映特定社会历史情境中的族群策略。因此，尽管“闽越”的客观历史过程只是惟一的，但是“闽越”历史的记忆和表述却有多元的可能性。这两者之间“若即若离”的关系表明，对于“闽越”历史的研究不能仅局限于其“族源”的考证和“文化特质”的抽象描述，而应关注到不同历史情境下的“历史创作”及其与历史过程本身所构成的复杂互动关系，这种互动关系往往能更真实而生动地展现推动福建历史发展的动力和“闽越”地域社会文化变迁的本质。“闽越”的历史远未随闽越国历史的结束而结束，而是成为一种“资源”，继续对这一区域的历史进程发生着重要影响。

通过以上论述，“闽越”概念延展的可能性已经初步得到说明。当然，这只是研究思路上的分析，就目前的情况看来，“闽越”所具有的跨越时空的地域、文化和历史意义，大多只是研究者心目中的感觉和体会。至于“闽越”的概念如何延展？如何在具体的研究中体现这种延展？或者更清楚地表达“闽越”作为一条贯穿整个福建历史发展过程的核心线索，或一股持续不断发生重要作用的历史力量，或一种深深影响福建社会变迁模式的长时段的“结构”？这有待于学者们进行更多更具体深入的研究。而近期的历史人类学研究已经开始展露出



在这方面所做的努力。

总体上，福建地区先秦时属百越地，处于“华——夷”结构的边缘，汉以后开始了与中原文化和权力体系的互动，并与中原王朝实现政治一体化，唐宋以后随着汉人的大量进入和社会经济的发展以及国家体制的变化，福建地区在政治一体化的基础上开始了全面的文化一体化过程，并最终完成与文化中国的整合，明清以后台湾地域社会以及海外华人社会的形成也是这一过程的有机组成部分。这一过程本身所具有的重要意义在于：一方面是这一地区在与整个国家体系趋于一体化的进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运作、处理族群关系的历史经验，另一方面是在地域社会的文化创造和变迁中国家认同始终作为一种动力的存在。因此，通过考察福建地区以“闽越”为源头的族群格局的形成、族群文化的变迁及其与国家认同的关系，可以很好地说明中国历史发展的一条核心线索、中国的国家——社会关系史的脉络和特点以及中国国家认同建构的内在机制。这也正是福建研究的意义之所在。

主要参考文献：

- ①费孝通等：《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9年版。
- ②陈国强、蒋炳钊、吴绵吉、辛土成：《百越民族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
- ③蒋炳钊、吴绵吉、辛土成：《百越民族文化》，学林出版社1988年版。
- ④朱维干：《福建史稿》（上、下），福建教育出版社1984年、1986年版。
- ⑤吴春明：《福建史前文化的综合研究》，厦门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

- ⑥吴绵吉、吴春明主编：《东南考古研究》（第1辑），厦门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 ⑦邓聪、吴春明主编：《东南考古研究》（第2辑），厦门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 ⑧陈支平：《福建族谱》，福建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
- ⑨杨琼：《闽越国文化》，福建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
- ⑩王铭铭：《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北京三联书店1997年版。
- ⑪王铭铭：《逝去的繁荣：一座老城的历史人类学考察》，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
- ⑫王明珂：《华夏边缘：历史记忆与族群认同》，台北允晨文化公司1997年版。
- ⑬郑振满：《明清福建家族组织与社会变迁》，湖南教育出版社1992年版。
- ⑭陈其南：《文化中国：理念与实践》，台北允晨文化公司1994年版。
- ⑮陈其南：《台湾的传统中国社会》，台北允晨文化公司1987年版。
- ⑯Fredrik Barth, ed., *Ethnic Groups and Boundaries: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Cultural Difference*, Boston: Little, Brown, 1969.

（作者：厦门大学人类学研究所博士生）